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新华锦

公告编号：2025-036

##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7月31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131号17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29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张航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航、孟昭洁、董盛、徐正贤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近几年经营业务不断扩展，原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的部分非独立董事将向上市公司投入更多的精力和时间，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根据原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的部分非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在2025年向其发放适当的薪酬。具体薪酬将综合考虑辖区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公司实际情况及其职务贡献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

审议通过的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8）。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